附件一：赛制

第二届锋芒杯比赛赛制具体环节和时间如下:

一、立论盘问环节

1、正方一辩发言，时间为三分三十秒。（论据内容充实清晰,引述资料恰当）。

2、反方四辩盘问正方一辩,时间为一分三十秒。（反方四辩手须针对正方一辩的立论进行针对性盘问，答辩方只能作答不能反问,而质询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中止答辩方）

3、反方一辩发言,时间为三分三十秒。（论据内容充实清晰,引述资料恰当）。

4、正方四辩盘问反方一辩,时间为一分三十秒。（正方四辩手须针对反方一辩的立论进行 针对性盘问。答辩方只能作答不能反问,而质询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中止答辩方）。

二、驳论环节

5、正方二辩针对对方立论作驳论,时间二分三十秒。

6、反方二辩针对对方立论作驳论,时间二分三十秒。

三、对辩环节

7、正方二辩对辩反方二辩,时间各一分三十秒。（双方以交替形式轮流发言,辩手无权中止对方未完成之言论。 双方计时将分开进行, 一方发言时间完毕后另一方可继续发言, 直到剩余时间用为止）。

四、质询盘问环节

8、正方三辩盘问,时间二分三十秒(含回答方时间) 。三辩可以质询对方任何辩手。(除了对方三辩)答辩方只能作答不能反问,而质询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中止答辩方。

9、反方三辩盘问,时间二分三十秒(含回答方时间) 。三辩可以质询对方任何辩手。(除了对方三辩)答辩方只能作答不能反问,而质询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中止答辩方。

五、质询盘问小结

10、正方三辩发言,时间一分三十秒。小结是对质询环节的总结,需针对质询时的交锋内容与回答进行反驳。

11、 反方三辩发言,时间一分三十秒。小结是对质询环节的总结,需针对质询时的交锋内容与回答进行反驳。

1. 自由辩环节

12、自由辩论,时间各五分钟。由正方开始发言。发言辩手落座为发言结束即为另一方发言开始的记时标志,另一方辩手必须紧接着发言;若有间隙,累积时照常进行。同一方辩手的发言次序不限。如果一方时间已经用完,另一方可以继续发言,也可向主席示意放弃发言。

七、结辩环节
13、反方四辩总结陈词,时间为四分钟。

14、正方四辩总结陈词,时间为四分钟。